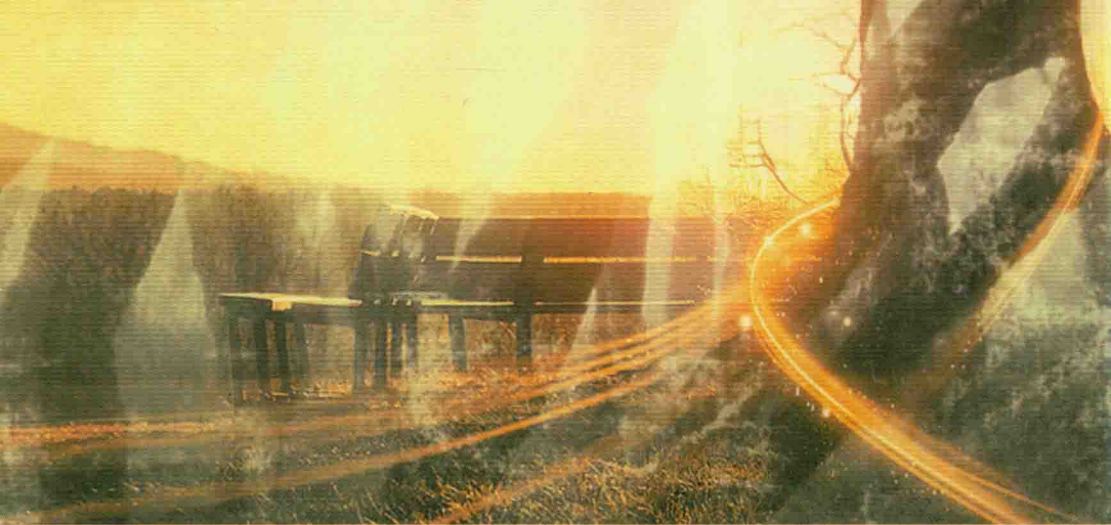




摇晃

YAOHUANG
DESHIGUANG

的

时光



张茂 著

奔跑 跳跃 穿梭 徜徉
我沉浸在一片金黄里
对着浩瀚的天空
觉得整个世界都在摇晃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摇晃的时光

YAOHUANG
DESHIGUANG

张茂 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摇晃的时光/张茂著. —北京: 现代出版社, 2016. 6

ISBN 978-7-5143-5004-3

I. ①摇… II. ①张…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121579号

摇晃的时光

作 者 张 茂

责任编辑 李 鹏 陈世忠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010-64245264 (兼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旺鹏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6

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5004-3

定 价 49.80元

自序

半生为人，再往前走

我多年坚持着的写作也曾因为一些事而一度中断，有一天，我曾对老师说，我可能以后不写了，我这样说可能觉得自己的心境让我很难拿起笔了，我以为老师会语重心长地对我说番劝慰的话，毕竟因写作而结的缘。可不曾想，老师很淡然地对我说，不管你写不写字，我们都是朋友，照样可以一起吃饭，一起聊天。那一瞬间，我内心良久不能平静。也有朋友说，谋子，不管怎么样，手艺不能丢。

我曾经把它归为心有所担，也算是找个借口让自己放下来。可是，这一放，两三年过去了，有着诸多的无奈。回头看时，发现我已不是当初的那个青年，曾经的我意气奋发，精力充沛，做着喜欢做的事情，没有过多的想法，不喜欢设定，按自我的方式活着。可转眼间，半生已逝，忽然发现还是遗失了很多，写作于我，曾是一份坚守的梦想，然而我却将它搁置了，原因不详。

写作与我的生活而言，无非是两个 方面，一方面为我提供了工作的可能，即涉及生存，这个关乎物质，另一方面是精神世界的，写字能够修心，可以让我从容面对现实世界里纷杂的东西，在妥协让步的时候获得精神层面的完整。

我记得有个外国作家说过，文字可以临时搭建起一个避难所，规避外面所有的一切。

我写下的都是我的经历与人生体验，所经历过的一切，我为记忆而写作。写作对我来说是释放，宣泄，是纪念，怀念与审视。我曾经说过文字于我是解药，也是毒药，文字可以疗伤，但却会将人引进更深的未知里。有时候，你根本找不到出路，只有不停的思考，不停的挣扎。在面对内心的冲突，精神世界时，文字是温热的，是有疗效的，它让人冷暖自知的活着，可在面对现实生活时，它是疲软无力的。这些年，通过写作也得到了一些小小的光环，它曾让我的内心膨胀，但终究是虚的，所以我尝试着与生活和解，不再那么意气用事，用一颗包容的心去盛放这个世界所有的刁难。

我现在住的地方叫黄金山，但脚下全是土，再一次眺望，我的方向是故乡，关中平原上的一个小村庄，村旁有条河，村东村西各有一口井，一个大的麦场，麦场上堆着麦草垛，那里有大片成片的麦田，田间地头种植着我的童年，从不凋零，永远鲜活，郁郁葱葱。也许是因为漂泊了太久，对故乡我总有着一种挥之不去的眷恋。这本书的前半部分就是我对生我养我的那个村庄，那片土地的深情回眸。不管愿不愿意，生活终究还是要往前走。

十多年前，我站在学校门口的塬上，向着远方遥望，那只是一个方向，我什么也不可能看到，就连想象也是匮乏的，年少的我，对未来充满了憧憬。如果现在让我站在那个地方，再一次遥望，我会看到我的过去，还有时间，辽阔的远方，在我身后暗淡，就像打着手电筒走夜路，走过去，身后就又陷入一片黑暗，我有时候觉得，时间就躲在每个人身后，你回头才能发现，转身又会消失。我的半生已经陷进黑暗里，回头就只剩下记忆。书写也许只是为了给记忆做注解，挽留一段时光而已。

人生总有着那么多第一次，第一次坐火车留给我的只有疲惫与不安，我站了三十四个小时多，喝了两瓶水，茫然不知所措，狭小的空间，人贴人站着，各种声音充填着车厢，叫卖声，打呼噜声，说话声，小孩子的哭音，杂乱无章，各种味道袭来，泡方便面的味，汗味，脚臭味，让人眩晕。为了往前走，到达远方，我必须选择接受。

人生也许就是一趟列车，上了车，就只能选择到站，在车上所有的事情，都是理所当然要发生的，不可幸免，唯有黑夜可以淹没一切，而我半生的光亮已经熄灭，剩下的路还要往前继续走，有人说过，现在过的每一天都是余生中最年轻的一天，不可重来，过去了就不会再有。人生的劫数也在于此。我喜欢夜晚的来临，世上所有一切的骚动终于可以暂时平息下来，闭上眼，让记忆在脑海中浮现出那些逝去的时光，让温暖漫过所有的人生节点，醒来后会更加坚定地前行。

我坚实地走过每一步，我虚度过，懊悔过，失意过，荣辱与共，我曾站在整齐的队列里，军人一样训练，在烈日的暴晒下，汗流浹背，在工厂的流水线上，我把手上的螺丝一颗一颗打进产品里，青春年华随着移动的拉条一点一点地流逝。早冰场上，多少次摔到，站起，稳稳地滑翔，风驰电闪般的一晃而过。录像厅里，电影院里，留存着几许美好的不美好的记忆。草地上休憩，多少工友的话语与面容似乎还发生在昨天。曾几何时，我还站在因罢工而上街游行的队伍里大声呼喊口号，又或者在黑职介里经历打砸的一幕，还有铁窗里的冰冷与无助。我已到达，还是我从未出发。远方，也许就只是一个方向，无始无终。但人生还得继续前行。

关于疾病，关于生活，关于这个世界，我有着太多的话语，而有时我却彻底失语了，在表达上我非常的不善于，我经常站在人前就说不出来，可能这也是我选择以文字表达自我的原因吧，这本书里的文字可能不是我写的最好的，

但却是最带有我个人体温的。由此，我知道写作其实是私有的事情，而文本却是要面对大众的。

今天，我又有了新的起点，人只有短短的一生，总得留下点什么，我，选择了文字。以后，我还会继续坚持着写下去，但我只会写一些简单的文字，好像我以后的生活，会更简单。

2016年6月15日于深圳黄金山

第一辑 南庄在上

DI YI JI NAN ZHUANG ZAI SHANG

003	南庄在上
012	南庄方位
026	南庄五行
039	南庄地理
052	南庄风物
063	南庄民间
069	南庄树木
080	南庄脸谱
103	南庄回眸

第二辑 病隙手稿

DI ER JI BING XI SHOU GAO

123	住院记
130	疼痛的春天
136	病，抗体以及死亡
140	病隙手稿
143	七夜
149	病态或我的缓慢表达

153		身体的隐喻
158		窗
161		驻足
164		跌落
168		无可名状的生活
171		深沉的夜
175		摇晃的时光
179		左眼沧桑
183		流花似火
187		我用一生去寻找
191		时光镜像
195		触摸死亡
201		风筝

第三辑 编 外

DI SAN JI BIAN WAI

207		短工行
220		返乡手记
241		是谁，在马不停蹄地诉说忧伤
243		斜峪关的风
245		跋：虚实之间

第一辑 南庄在上



第一辑

南庄在上

DI YI JI

NAN ZHUANG ZAI SHANG

南庄在上

你写了你的村庄，你就写了整个世界。

——列夫·托尔斯泰

我写的或许不是我的村庄，而是她的村庄，更有可能是很多人的村庄。

在大西北关中平原上，村庄就如夜空里的星星般星罗棋布地散落着，我能叫得上名字的村庄并不多，熟悉的就更少了，在我反复忆及一些村庄的名字时，南庄率先沉湎在我的心里。时值冬季，此时，一阵西北风刮来，我静默在一个名叫南庄的村庄边上，南庄是我人生前二十年的栖息地，不管是安身立命，还是灵魂的安放。多少年过去了，我总是在心里复原着南庄里曾经的一切。作为一个人，我有着与生俱来的记忆，记忆使一个人的人生变得充盈起来，不管是疼痛，悲伤，兴奋，快乐，抑或是其他什么，都是一截时光里映照的影像，这也源自于南庄这块土地的坚实与厚重。

一九七六年，我还没有出生，但我想从这一年开始，开始对南庄的记忆。

有时，复述过去会让我悬而未决的心有所安放并得到慰藉，因为这一年，一个叫莎的女孩子出生了，大概是六月天，她哭了，周围的人都笑了。一条生命的诞生总是伴随着笑，而在最后离开人世的时候却总是笼罩在哭声里。哭与笑是人类表达喜与悲的重要符号，与生俱来，不可消除。或许正是有了这些类似的符号，人类才在漫长而枯燥的时光里活得有声有色，有了光彩，不然，人生将是多么的孤寂与无助。莎的出生其实很平常，在那个年代，女孩子并不是讨人喜爱的，但在莎之前已有一个男孩子出世，也就是莎的哥哥，所以莎是容易被接受的。莎是在父亲的疼爱下长大的，当然，这些我没看到过。我晚了莎四年才来到这个世上，但这并不影响我后来注意到她，或者说跟她产生交集。南庄，从一个叫莎的女孩子开始吧！

莎出生后不到半个月，就发生了骇人听闻的唐山大地震，关中平原也受到波及，南庄里的村民全部从屋子转移到院子里，或村子外面的空地上。莎被家人安置在架子车的车厢里，此时的她并不知道外面世界的恐慌。地震是灾难性的，人在自然面前，往往显得是那么的渺小。

莎出生一个月后，就摆了满月酒，亲戚朋友，七大姑八大婶，左邻右舍，村里的人纷纷前来道喜，家人自然张罗着招呼，摆上流水席吃喝，算是庆祝，声势虽没有红白事那么闹腾，但也得办得有模有样。反正在南庄里，刚出世的孩子，满月酒肯定都是免不了要摆摆的。这一天，莎的脖子上戴着银项圈，这是这块土地上的习俗，一般是祖母给准备的，家家都流传下来有一个。在银项圈上绑了很多条一匝多长的红头绳，这是近亲给上面绑钱用的，姑，婶，姨，舅等六亲之内的都要绑上些钱的。那个年月的钱值钱，一般都两毛五毛的，也不算少了，一块的只有家里人才舍得绑上，也算是起“引蛋”的作用。

满月酒摆完后，能消停一年，这一年就要悉心照顾着，天天抱着捧着，逗她玩，惹她笑。莎从来都不缺少宠爱的，生在大家族里，几个姑姑叔叔都当她宝贝一般，每天争着抢着要抱，尤其她的父亲，每天从田地里忙回来，再累也要抱她逗她，用浓密的胡茬扎扎莎娇嫩的脸蛋，逗得她嘎嘎笑。当然，最怕的就是生病，感冒发烧闹得一家子人不安神，有时大半夜得上医院。还要定期打上预防针，所以那个年代出生的孩子，每个人的胳膊上都留下了一道磨灭不去的疤痕，也算是一个时代的烙印。

等莎长到一周岁的时候，也会办个岁。在这块土地上，依旧俗在周岁生日这天，会对小孩子进行一种有趣的测试——抓周，用以预测小孩子前程和性情。一般在孩子身前左右放上一些物件，任其自由抓取，有书本笔墨，也有算盘花朵，吃食绣线等。比如一边放张钱币，一边放一个玩具，如果小孩抓到了钱币，就预示着以后能赚到钱，如果拿起玩具把玩，那便预示着以后贪玩，有可能不成大器。这也是大人们为宽心玩的小把戏，事实证明，并不准确，只是流传下来的民间习俗而已。这个时候，莎已经能说一些简单的话语，起码会叫爸爸，妈妈，爷爷奶奶了，虽然吐字不是很清楚。也开始慢慢下地学走路，摇摇晃晃着不稳当，要大人看着，不然会摔跤，摔倒摔疼了哭也是常有的事。一般先松开手，让站稳了，大人蹲在前面一两米远，逗她，让她往前走，一般快走几步一下子就窜到大人怀里去了，她知道这样是安全的。这么小的时候一般还留着短发，衣着也分得不是很清楚，看不出是男孩子还是女孩子。

从三岁开始，莎留起了头发，穿的衣服也和男孩子有了区别，大都是花色的，男孩子一般都是素色单色的。头发没多长时，就用皮筋扎两个七寸钉长短的朝天“毛盖”，这也是区别于男孩子的标志。随着年龄的增长，头发也越留越长，等到可以扎两个羊角辫子的时候，就出落得像个小姑娘的样子了，娇滴

滴的变得可爱起来。那时候已经四五岁大了，可以离开大人的监管，独自在家中院落里玩泥巴，或者看蚂蚁搬家。特别是大人们在夏忙秋收作物庄稼时，不放心孩子独自在家，一般都带到自家地头，将蛇皮袋子铺在田埂边大树的阴凉下，让小孩子坐上面玩。莎自然是不例外的，常常也被安放在浓密的树荫下，大人们会用狗尾巴草绑个小兔子逗莎玩，或者逮个蚂蚱用细线绳绑住腿让她牵着玩。有时，蚂蚱挣扎着跳到身上也会被吓得哭，或者挣断了一条绑着细线绳的腿会跑掉。咪咪毛绑在一起摇来晃去，不多时也会被莎抓散掉。或者把甜的麦秆拿来嚼着吸水，或者做成管子，在水壶里吸水喝，还可以用洗衣粉调水用瓶子装起来，用吸管吹泡泡玩。一个人太无聊了，也会找些临近的小伙伴一起玩，但容易为了争玩具起争执，哭闹起来。

好不容易挨到五六岁了，终于可以像村子里稍大些的孩子一样，背着用针线碎布缝制成的花书包走进学校了。对于学校，莎是期待着的，很多孩子都很期待能早日上学。莎先是跟着村里一个比她大的孩子跑去学校听课，老师说上学要交学费的，莎就傻傻的跑回家，向祖母讨要学费，祖母没当回事，顺手从兜里掏出一个两分钱的硬币，递到莎的手里。莎永远是那么可爱，纯真，就拿着跑去了学校，让老师哭笑不得。后来，莎旁听着就参加了考试，没想到成绩很好，就自然入了学。这所小学叫护兴小学，离南庄最近，就在村子正南边一里地处，站在南庄的麦场上很清楚的能看到学校的大门和四周边上的围墙，顺着乡间小路转几个地头小弯就到了学校门口。莎背着花书包开始上学前班了，莎是个乖乖女，安安静静地听老师讲课，放学后就顺着那条乡间小路回家。莎入读小学的那一年，我才两岁，还没开始有记忆。也许我的母亲曾经抱着我和她的母亲碰过面，但我们只能把对方看成是木偶或是田地里的稻草人，没心没肺的，什么也没有。

莎上学后肯定有了玩伴，一起上学，一起放学，可能一起跳皮筋，一起踢毽子玩，可能会在春天伊始的时候，扭咪咪吹，把柳条折下来，或是杨树枝，用手转动，抽出里面白嫩的枝，留下管道的皮，切下一指长，一头压扁，轻轻削去前端的皮，就能吹响，那声音有粗犷的，也有细腻的，反正是春天的气息，成长的音符。莎上学时，有时课间休息，老师让学生们午睡一会，班上有一个男生的脚很臭，还脱了鞋子，后来睡醒了，鞋子却不见了，原来是被其他几个男孩子恶作剧给扔到学校的房顶上去了。这件事让莎一直觉得好笑，每次回想起来都会乐上小半天。

我在三岁多的时候开始有了记忆，我人生最初的记忆就是搬一个小板凳，到村子的仓库里去看村里唯一的一台黑白14寸电视机，人天人地的，我搬着小凳子没地方坐，站在边上看了一会，黑白影像里有人影在晃动，只觉得新奇，但我看不懂，后来就搬着小凳子回家了。在我的记忆里，我很怕穿军装的人，我的爷爷是个校长，他的学生有几个是派出所的，常来我家里，他们一来，我就害怕的躲起来，可是他们偏要逗我玩。我觉得他们着装太正式，看上去好严肃，威猛。我还常记起村子里公路边停放的一个架子，是木制的，很大很笨重，上面亮着奇怪颜色的灯，夜里亮起来让人害怕。很久以后我才知道那是专门抬棺材用的架子，当时我新奇于它的灯光与另类，所以到现在都能想到这一幕。再有就是村口的小卖部了，那里面摆着糖果。对于甜，是儿时最美妙的感受。

每个人的成长都伴随着疼痛，或者说是意外与丑事。莎在六七岁时，有一年冬季的入夜，父亲在房间和村里人拉家常，母亲在厨房里烧开水给猪烫食，刚打好一盆子开水，放在厨房地。上。那晚停电，点的是煤油灯，光线便昏暗了许多，莎跑进厨房找母亲时，没看清楚地上那盆开水，一脚踩在盆子边沿上，整盆水便洒在了莎的右小腿肚上，莎疼得叫起来，母亲惊慌失措，背起她就往

村子边的医疗所跑，因为心疼女儿，母亲一路上边跑边哭。莎从小就很懂事，也很坚强勇敢，趴在母亲肩头，伸出小手帮母亲擦拭着眼泪，还一边安慰母亲说不疼，这让母亲心里更是难过。医疗所很快就到了，莎已经疼得开始抽搐，医生小心翼翼地用镊子一层一层夹掉烫坏死的皮，敷了药，包扎好。就是那一次，莎的右小腿上留下了永远的疤痕。还有一次，莎穿了新棉裤和棉鞋，跟着村子里几个大一点的女孩子，去村子边上的玻璃厂玩，然后一群人都挤进去上茅房，莎比较小，人多一挤，莎一个不小心，掉进了茅坑，幸好只是一条腿踩了下去，几个伙伴七手八脚将莎拉上来，新鞋新裤子自然脏得不像样子了，莎哭着回了家。这件事让莎成了笑柄，总被人无意间取笑，说是小时候竟然掉进茅坑里去了。

莎长到八岁的时候，南庄开始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土地分产到户，宣告着吃大锅饭时代的结束。早在一九七八年年底，安徽凤阳县小岗村的十八个农民签下“生死状”，将村内土地分开承包。开创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先河，等到推广到关中平原上的南庄时，已到了一九八三年。包田到户，使南庄里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人们潜藏已久的劳动热情被大大激发了出来，村民的生活也逐渐有了提高与改善。

五岁多那一年，我上了学前班，按当时学校的规定，不满六岁不给入学，我还差了大半年，后来还是硬报上了名。那时莎已经上小学四年级了，我还是不知道有这么一个人。我从小在祖母的溺爱下长大，我不喜欢上学，常常逃课，不愿意去学校。在学校，也总是被其他同学欺负，我从来不敢反抗，我胆小怕事，直到后来上了小学一年级认识了同村的两个比我大一岁的伙伴，才好转起来，渐渐地不受别人欺负，还欺负起别人来。我的周围也开始发生变化，视野变得开阔起来，我终于知道了有个叫莎的女生。我开始默默关注她，尽管她大